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古越龙山

股票代码：60005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凤林西路135号16-19楼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凤林西路135号16-19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 10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或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绍兴交通集团将其间接持有的古越龙山16.99%股权无偿划转给绍兴市国资委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绍兴市国资委	指	绍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绍兴交通集团	指	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黄酒集团	指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古越龙山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凤林西路135号16-19楼
法定代表人	张永春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60071548757XU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控股公司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建设工程施工
成立日期	1999年7月5日
经营期限	长期
通讯地址、方式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凤林西路135号交通投资大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绍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5000	90%
2	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	5000	1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所在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张永春	男	中国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	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上述人员在最近 5 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古越龙山股份外，间接持有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18.72%股权。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绍兴市市属国有企业重组优化方案要求，通过协议无偿转让方式转让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安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绍兴交通集团将其持有的黄酒集团44.1%股权无偿划转给绍兴市国资委，划转后绍兴交通集团将不再持有古越龙山股份，古越龙山的控股股东仍为黄酒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绍兴市国资委。

本次权益变动前，绍兴交通集团间接持有古越龙山154846627股，持股占比16.99%，本次权益变动后，绍兴交通集团持有古越龙山0股，持股占比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负担或限制情形。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相关文件及绍兴市国资委要求，绍兴交通集团将其持有的黄酒集团44.1%股权无偿划转给绍兴市国资委，协议生效之日起，绍兴交通集团不再享有股东权利不再履行股东义务，绍兴市国资委开始享有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未有买卖古越龙山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古越龙山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投资者也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张永春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2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绍兴市
股票简称	古越龙山	股票代码	60005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凤林西路135号16-19楼（住所申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 股）</u> 持股数量： <u>154846627</u> 持股比例： <u>16.9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 股）</u> 变动后数量： <u>0股</u> 变动后比例： <u>0%</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永春

日期：2025年10月27日